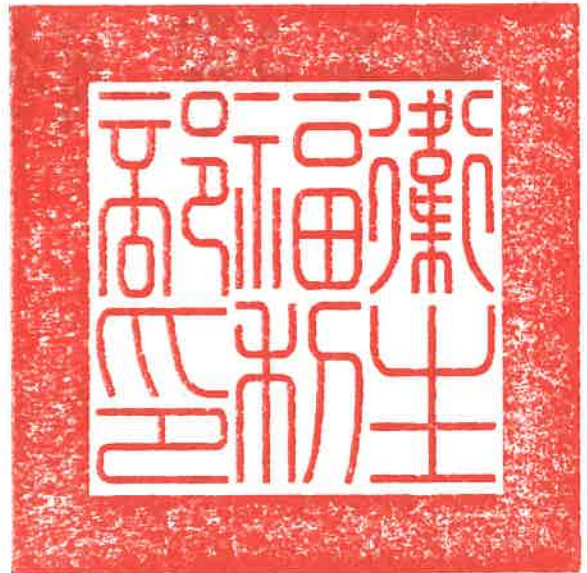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091761351號



主旨：公告委託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辦理109年度精神照護機構評鑑事務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醫療法第二十八條、護理人員法第二十三條之一、精神復健機構設置及管理辦法第十七條。
- 二、行政程序法第十六條第一項及第二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公告委託辦理之精神照護機構評鑑作業，其機構類型包括：精神科醫院、精神科教學醫院、精神復健機構及精神護理之家等機構之實地評鑑，以及與前開類型機構評鑑相關之行政事務。
- 二、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地址：10066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

5樓之1，電話：(02)3343-1130，傳真：(02)2394-7261。

部長陳時中

